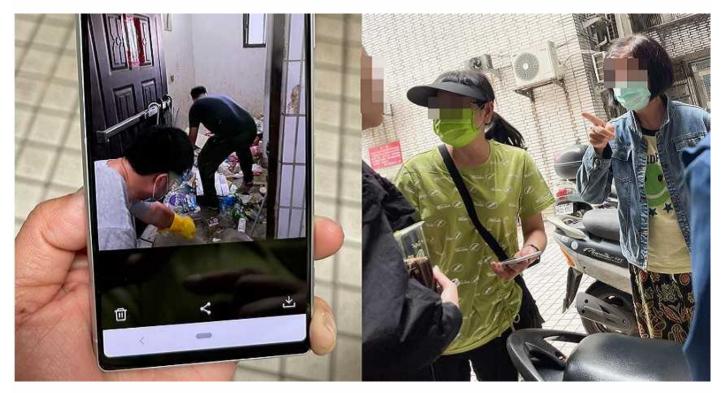
回收怪婆 4/鄰指她從 7 樓丟垃圾 拾荒婦反控 「大家欺負我」



住戶否認有排擠阿春姊的狀況,反倒說因為受不了髒亂,他們還召集熱心鄰居,一起幫阿春姊清理環 境。

靠著撿拾回收物的婦人阿春姊(化名,60歲),年輕時曾時髦的百貨收銀小姐,但步 入中年時父親過世後她以撿拾資源回收維生,她控訴遭社區住戶欺負,不過記者卻在 同棟鄰居言談間,得到完全不同答案。鄰居不但否認欺負她,還曾一度好心幫忙清除 梯間垃圾和雜物,1名A小姐表示,阿春姊從7樓丟垃圾下來,自己為此加裝了多支監 視器自保,生活的戰戰兢兢。

面對阿春姐頻頻怒訴自己遭到社區鄰居欺負,不少同棟鄰居不以為然。鄰居 A 小姐表 示,她在1樓經營安親班,由於經常有垃圾從天而降,她曾當面向阿春姐抗議「不要 再把垃圾從7樓丟下來」,沒想到竟然遭報復,「她(阿春姐)丟尿、丟屎,甚至丟 機油,把我嚇到裝了15、6支監視器自保!」她還表示目前已掌握部分阿春姐亂丟垃 圾的證據。

鄰居 B 小姐也透露,去年 4 月錢櫃 KTV 台北林森店發生大火後,鄰居都很害怕公安問 題,後來有住戶發現阿春姐把安全梯間弄得髒亂不堪,大家還一起動員幫忙整理,「大 家沒必要欺負她!」



阿春姊囤積在家中的資源回收物相當大量,甚至推放在梯間、走道。(圖/讀者提供)

針對阿春姐的情況,社區管委會婉拒說明,僅表示此事正在透過法律程序解決。當地里長邱惠雯則表示,她擔任里長2年多來,多次收到該社區住戶或管委會的投訴,去年甚至曾經每2周一次,「社區確實對阿春姐很頭痛,管委會曾打算以『惡鄰條款』,要求阿春姐徹底改善住處環境,但住戶發現需要連署,態度轉趨保守,認為大家都是厝邊,不用這樣吧。」

台北市建管處主祕洪德豪表示,阿春姐清空公共空間物品後,建管處對她已經解除列管。建管處開罰前,都有到場拍照存證,收到罰單後也有 15 天的訴願期,不過阿春姐並未提出;由於阿春姐遲遲未繳納罰款,建管處已將案件移送給法務部行政執行署,在執行前,阿春姐都可以和建管處協商,一張罰單最多能分 12 期繳納。

台北市社會局社工科科長陳怡如則指出,2019年北市府整合局處資源,針對囤物症患者制定「台北市社區囤積行為者處理原則」,社會局和衛生局等單位獲報後會一起進行輔導,協助改善居家環境,並視個案情況安排就醫,運用相關法律制約。